|  |
| --- |
| **教 育 部 司 局 函 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社科司函〔2018〕110号

|  |  |
| --- | --- |
|

|  |
| --- |
| **教育部社科司关于征集2019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选题的通知** |

 |
|  |
|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以下简称重大攻关项目）是“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的一项重要内容，是繁荣发展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抓手。项目设立以来，产出了一批重要研究成果，成效显著。根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实施办法（试行）》，为做好2019年度重大攻关项目选题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本次选题以研究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坚持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提出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研究选题。　　**二、征集对象**　　1.重大攻关项目选题面向全国普通高校征集。　　2.教育部直属高校以学校为单位，地方高校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为单位，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所属高校以教育司（局）为单位进行报送。　　3.每单位限报3个选题，并对每个建议选题的国内外研究现状、主攻方向以及需要解决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作500字以内的简要说明。　　4.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选题征集工作，严格按照选题要求，结合自身研究优势和特色，组织专家学者充分论证和凝炼，突出问题导向，确保推荐选题的科学性、规范性。　　**三、基本要求**　　1.拟定重大攻关项目选题要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主攻方向和较强的创新价值，体现有限规模和突出重点的原则，重视学科交叉与渗透，能够通过协同攻关形成集成优势，取得具有重要学术价值和社会影响的标志性研究成果。　　2.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严谨、规范、简洁，具体可参阅历年立项的重大攻关项目课题名称。　　3.选题应避免与已立项的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以及其他国家级重大项目重复。凡以前提供过的选题此次一律不再推荐。　**四、报送时间**　　请各单位于2018年7月20日前，将《2019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选题推荐一览表》用E-mail发送至：pingjzx@126.com。同时，将纸质件加盖单位公章后寄（传）至“高校社会科学研究评价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4号，富盛大厦1座11层，邮编：100029。传真：010-58556074。　　联系人：张海泽，电话：010-58556246，18210339886。　　教育部社科司联系人：段洪波，电话: 010-66097563。　　附件：[2019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选题推荐一览表](https://www.sinoss.net/uploadfile/2018/0614/20180614035220912.xls)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2018年6月14日 |

 |